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为赣州市自然资源局正科级派出机构。主要职责：受市局委托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贯彻执行自然资源管理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及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修复职责；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统一确权登记、资产有偿使用及合理开发利用工作；提出区域内的年度土地储备、土地供应计划和项目供地初步方案；在授权委托的权限范围内，负责规划条件的审核，经营性用地的规划条件初审，建设项目建设方案的审定或初审，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审批等城乡规划工作；负责统筹国土空间和自然资源生态修复、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区地质工作、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矿产资源管理及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村庄规划；配合市局开展辖区内自然资源规划编制工作，负责组织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管理辖区内自然资源基层单位工作；承办市自然资源局和地方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蓉江新区分局决算。本部门 2020 年年末实有人数 46 人，其中：编制人员 22 人，编外人员 24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828.8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0 万元; 本年收入合计 828.89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828.89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828.89 万元,占 10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828.8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60.29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760.29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 年末结转和结余 68.60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68.60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315.95 万元,占 41.56%; 项目支出 444.34 万元,占 58.4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28.90 万元，决算数为 760.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3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02 万元，决算数为 10.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二）科学技术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9.86 万元，决算数为 20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编制各类规划方案。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2.16 万元，决算数为 22.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支付本年职工的社会保险等费用。

（四）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50 万元，决算数为 16.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支付本年单位职工的医疗保险等费用。

（五）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90 万元，决算数为 6.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支付单位的业务费用。

（六）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 万元，决算数为 6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付单位的业务费用。

（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26.96 万元，决算数为 45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98%。主要原因是支

付单位的职工工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及项目支出。

(八)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0.50 万元，决算数为 30.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支付单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5.95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259.01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59.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73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56.73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21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0.2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 万元，决算数为 0.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53%，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0.10 万元，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

(二)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9 万元，决算数为 0.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53%，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0.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 批，累

计接待 13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所有项目支出 14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44.66 万元，占一般

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不动产登记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年初预算 19 万元，实际执行 18.97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99.86%，综合得分 97 分，绩效评价结果档次为“优秀”，形成了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28.8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年初预算 828.89 万元，实际执行 760.29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91.72%，综合得分 93.5 分，项目绩效总目标得以完成，阶段性目标也顺利完成，取得了良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不动产登记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不动产登记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 万元，执行数为 18.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开展赣了州蓉江新区不动产登记工作，为不动产登记工作提供了资金支持，推动了不动产登记再提质、再增效。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明确性和合理性有待提高。项

目实际支出内容与部门职能关联度高，但绩效目标缺乏数量指标，绩效目标不够明确具体，项目预算只有总金额，无较细化的项目内容及金额。究其原因，是因为绩效意识不强，对预算绩效认识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做好下年度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科学性；二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促进绩效管理水平的提升。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事业单位除财政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